

2023 年度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学校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二、收入决算表	30
三、支出决算表	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正确执行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以教学为中心，以德育为首要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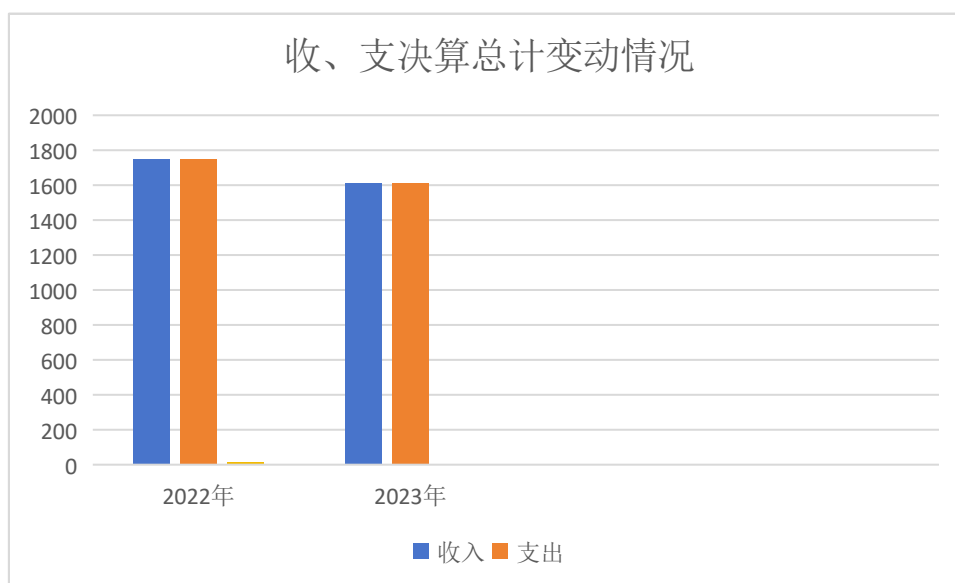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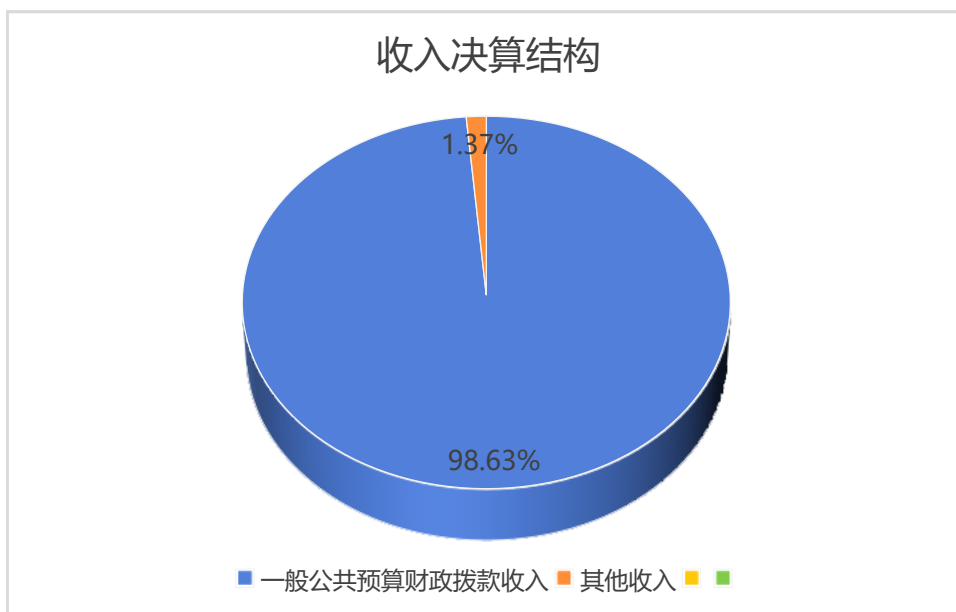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613.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88 万元，下降 7.7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后人员经费减少。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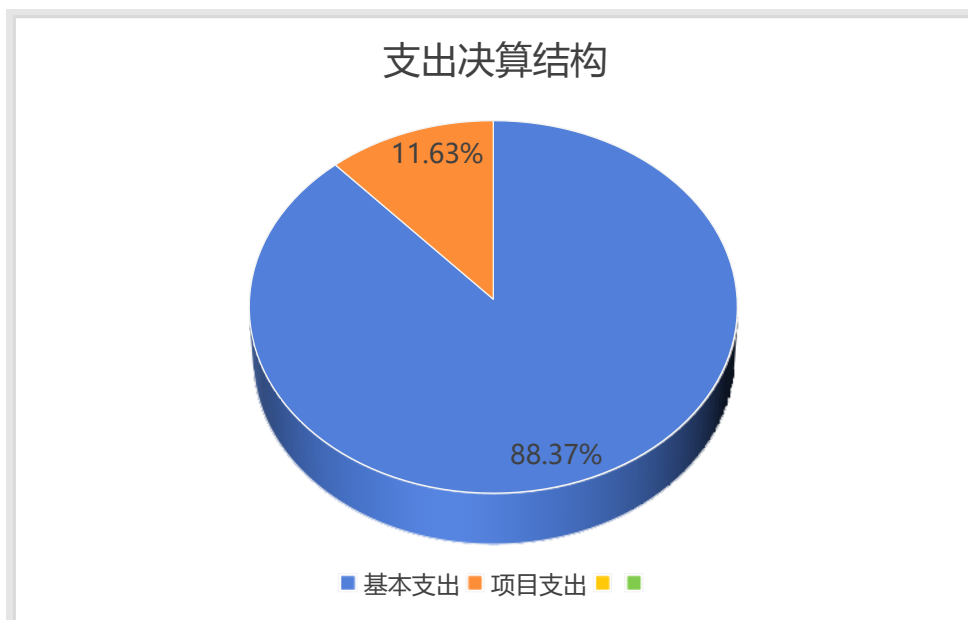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9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68.51 万元，占 98.63%；其他收入 21.75 万元，占 1.37%。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8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1.34 万元，占 88.37%；项目支出 184.45 万元，占 1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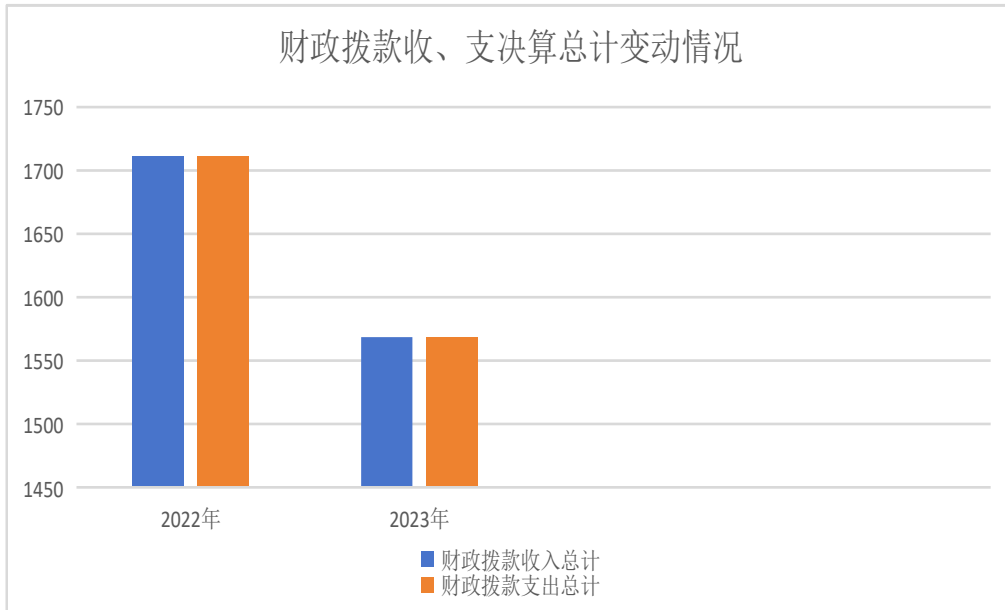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68.5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3.08 万元，下降 8.3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后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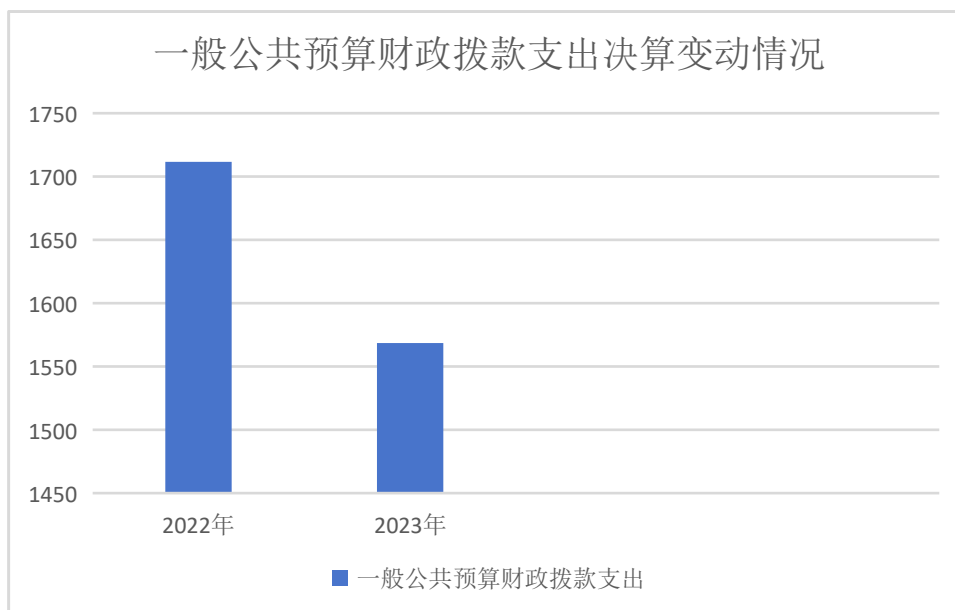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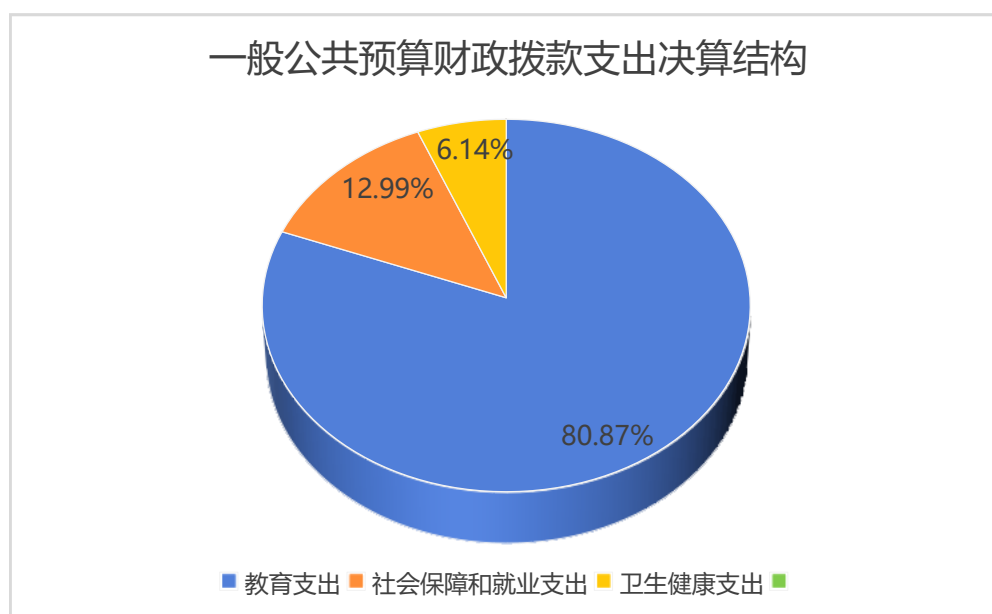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68.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3.08 万元，下降 8.3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后人员经费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68.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268.39 万元，占 80.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0 万元，占 12.99%；**卫生健康支出** 96.41 万元，占 6.14%。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568.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268.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55.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4.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7.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9.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1.34 万

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94.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 7.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与上年度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

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学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8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3.82 万元，下降 34.41%。主

要原因是压缩学校运行活动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4.55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4.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一类工资性支出（事业）、基本养老保险（事业）、医疗保险（事业）等 2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综述：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综述：专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方面制度较为完善，执行力度高、监管到位，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及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课后服务费。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 2023 年设独立机构 1 个。单位基本性质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单位财政预算代码 421484001，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12510321450976668W。

（二）机构职能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深化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转变观念，切实加强学校管理，开展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学历的教育教学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在职教职工 46 人；退休教师 34 人；在校学生 548 人；工勤人员 7 人；遗属人员 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合计 1197.68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合计 1590.26 万元。

(二) 支出情况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合计 1197.68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合计 1585.79 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部门 2023 年决算报表非财政拨款结转 27.92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2023 年米易县第三初级中学校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下达的项目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申报。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1-12 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和运行监控分析，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2. 预算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按照《米易县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发放和口径》进行编制本单位年初预算，提高编制质量。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执行支出进度，项目预算年终无结余资金，严控一般性支出。

3. 财务管理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规定进行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支出教育经费，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进一步强化资金统筹，优化资金结构，明确开支范围，细化资金用途，确保部门职责任务顺利完成。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人员经费及时、足额发放，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项目支出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转和日常教育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4. 资产管理

使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在线管理学校资产，把固定资产所有使用信息都纳入系统进行管理，发生新购、处置国有资产的都会在国有资产信息系统及时进行更新，保证数据信息时效性。目前，学校教学用闲置房地产及部分附属设备已出租出借给米易县华森职业学校。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4.55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食堂食品原材料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4.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585.79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

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3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重大项目支出需通过财经领导小组及单位行政会议决策，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超过单位决策范围的必须报送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研究决定。对于需要进行项目入库的，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要求进行入库。

2. 项目执行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套取等问题。款项支付由财务人员进行初审、单位负责人签字审核确认后支付，所有支出均在四川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管理。

3. 目标实现

人员类：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394.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运转类：2023 年度财政拨款运转经费 8.61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7.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其他运转类经费

1.33 万元,主要用于足额保障学校专职保安工资等福利待遇,维护保安人员队伍稳定,为学校师生安全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特定目标项目类: 2023 年项目支出 165.84 万元,主要包括: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公用经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营养餐补助)、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寄宿和非寄宿学生生活补助等项目经费支出,保障了单位目标任务完成。

(三) 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 63.20 万元,预算完成 63.20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 100%,无结余资金,主要用于学校正常教育教学,保障学校正常运行。

义务教育阶段住校生交通费补助 8.99 万元,预算完成 8.99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 100%,无结余资金,主要用于减轻学生上下学乘车经济负担,保障学生顺利完成初中教育。

城乡义务教育免除作业本补助经费 1.23 万元,预算完成 1.23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 100%,无结余资金,主要用于落实好学生“三免一补”政策,免费向给义务教育学生提供作业本。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37.34 万元,预算完成 37.34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 100%,无结余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资助困难学生解决上学问题,保障家庭困难学生正常就学。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经费 55.07 万元，预算完成 54.70 万元，资金执行进度 99.33%，结转 0.3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学生营养就餐，增强学生身体素质，保障义务教育顺利开展。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绩效自评公开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规定时间内完整地将 2023 年部门预算准确地公开在“攀枝花市米易县人民政府－信算公开－财政信息－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栏目”。同时按要求将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公开在米易县公众信息网指定位置。

我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文件要求，及时组织全体职工进行学习，成立工作小组，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绩效评价组工作成员，负责组织、协调 2023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的全年部门支出进行了整体梳理、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综合评议形成评价结论。

2. 评价结果整改

我单位在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对全年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和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自评，并结合米易县财政局对我单位开展的财务专项检查，对本次自评工作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并进一步修订了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单位预算管理。

3. 应用结果反馈

我单位将财务专项检查和绩效自评的结果向单位领导和职工专题汇报，单位领导针对发现的问题，组织全体职工学习和整改，通过这次财务专项检查和绩效自评工作，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项目的编制和管理，细化项目的编制、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强化了单位职工“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观念，对于今后贯彻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起到重要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通过对收支及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结合我校实际，学校自评分为 92 分。

（二）存在问题

对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认识还不够深入，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的方式较为单一，需要进一步提升细化和量化。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做深做细预算编制工作。
2. 认真做好中期评估，动态实时把握预算执行情况，强化预算执行力度。

3. 强化结果运用，完善结果反馈机制，落实绩效结果运用，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部门预算编制模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附件 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2023 年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以 2022-2023 学年度在校 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 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 准按照初中 940 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 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 300 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特殊教育 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的标准执行。主要用于学校开展教 师培训、学生活动、水电等各项教育教学开支，保障学校正 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

项目资金按照《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管理，项目支出严 格按照程序完成，报账凭证资料完整方可支付资金。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在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 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财政安排公用经费 63.20 万元，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63.20 万元。

2.项目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采用项目法与因素法相结合的原则，对所有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和计划情况进行对比，给予绩效评价。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数量指标：在校学生 614 人。

质量指标：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时效指标：2023 年全年。

成本指标：补助资金 63.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义务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满意度指标：学生、家长、教师满意度 $\geq 92\%$ 。

2.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评价步骤。

①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立项文件、资金下达文件、单位绩效自评表等资料。

②查看相关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

③查看项目会计资料。包括项目支付票据、会计凭证等资料。

④电话调查。向家长和老师调查项目对教学活动促进作用的满意度。

⑤评价打分。根据上述资料，从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项目效果、完成质量、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⑥绩效评价报告。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通过对项目相关会计资料的查看进行现场评价，以及向受益对象就教育教学工作产生促进作用进行抽查，形成满意度调查结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自评，确认经费使用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规范，使用成果存在效益，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完善制度提供参考。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通过采取审查账目、查阅档案等形式，重点评价以下内容：

1.项目实施程序严密性。补助对象的基本资料是否完整、

真实，有无弄虚作假套取财政资金等问题。

2.资金拨付和使用的合规性。是否按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是否按时拨付，造成滞留资金积压；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随意变更项目内容；是否有挤占、挪用、截留等违纪违规等问题。

3.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要求、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和会计制度规定。

4.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三）评价选点

项目绩效评价选点采取全覆盖方式，开展自评工作。

（五）评价方法

2023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打分，形成自评报告。

（六）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由集团财经领导小组及内控监督小组构成。财经领导小组人员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审查，监督小组负责监督整个评价过程的程序。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规划论证符合要求，项目绩效

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义务教育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制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符合管理要求，项目在申报、核查、评审、验收等环节受到严格监管。

3. 项目实施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到位，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

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民生保障

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保障学校社会满意度不下降。通过抽样调查，满意度达 100%。

2. 行政运转

学校有序开展教育教学工作，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学校运转情况良好。

四、评价结论

专项项目决策依据充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方面制度较为完善，执行力度高、监管到位，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好，学校自评分为 92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不明确。个别三级指标存在目标模糊、缺乏量化指标或指标设置不合理的情况，难以准确衡量项目的实际成效，也无法为项目的优化和改进提供明确的指导。

2.项目绩效自评机制不完善。在进行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时，缺乏完善的自评机制导致自评结果存在主观性和随意性，难以客观反映项目的实际绩效情况。

六、改进建议

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设定，确保目标明确、量化，为项目的优化和改进提供明确的指导。进一步加强对项目执行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能够按照既定的目标和计划顺利推进。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